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股長 劉美姝

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7452

電子信箱：10046214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5007280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76735100E_1150072802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50072802_ATTACH2.pdf、376735100E_1150072802_ATTACH3.pdf、
376735100E_1150072802_ATTACH4.pdf)

主旨：函轉環境部「淨零綠領人才培育課程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115年8月4日府環氣字第115021693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檢附來函及相關資料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

副本：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